玉林市红十字会2024年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组织开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1991年成立以来，一直秉承“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以保护人民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做了大量的人道救助工作。市红十字会属群团组织，事业参公单位，内设机构共1个职能科室：办公室，没有二层机构。人员编制总数4人：机关事业编制3人，后勤服务事业编制1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5.38万元，同比减少6.76 万元，减少率6 %。减少因今年本级下达工作经费不是一般公共预算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所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了。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十类，其中：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支出预算3.0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2.88 ％，同比增长2.2万元，今年的生活补助增加了。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支出预算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7.73％，同比增加0.21万元，增加 2.64 ％，原因：主要是今年的社保基数比去年增加了。

 (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支出预算4.0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3.86％，同比0.1万元，增长2.52％.原因：主要是今年的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了。

（四）行政运行科目支出预算58.5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55.58％，同比增加1.1万元，增长 1.91％。

（五）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科目支出预算16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15.18％，同比减少4万元，减少20％。

（六）行政单位医疗科目支出预算3.7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3.58％，同比增长0.1万元，增长2.72％。原因：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比例增加。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支出预算2.6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2.49％，同比增长0.38万元，增长 16.89％。 原因：，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比例增加。

（八）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科目支出预算0.05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0.047％，同比增加 0万元，增长0％。

（九）住房公积金科目支出预算6.11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5.79％，同比减少 0.15万元，增加2.52％。原因：主要是今年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总收入115.38万元，同比增加4.06万元，增长3.62%。2024年总支出115.38万元，同比增加4.06万元，增长3.62%。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总收入预算115.38万元，同比增加 4.06万元，增长3.62%。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5.38万元，同比减少6.76万元，增长  6.0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0万元，同比增加10万元，增长 10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同比增加0万元，增长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同比增加0万元，增长0 %。

单位收入0万元，同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总支出预算115.38万元，同比增加3.24 万元，增长2.89%。其中：

（一）基本支出预算86.38万元，同比增长6.49万元，增长8.12％。

　　 （二）项目支出预算29万元，同比减少3.25万元，减少10.0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总收入89.38万元，同比减少2.76万元，增长3.00%。2024年财政拨款总支出115.38万元，同比增加3.24万元，增长2.8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38万元，同比增加3.24万元，增长2.89%。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92.82万元，同比减少7.4万元，减少7.38%。

（二）卫生健康支出预算6.45万元，同比增加0.48万元，增长8.04%。

（三）城乡社区支出10万元，同比增加10万元，增长100%。

（四）住房保障支出6.11万元，同比增加0.15万元，增长2.5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6.38万元，同比增加6.49万元，增长8.12%。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划分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71.88万元，同比增加4.46万元，增长6.6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53万元，津贴补贴12.82万元、奖金 14.5万元、绩效工资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0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万元、住房公积金6.11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1.49万元，同比减少0.04万元，增长0.3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定额公共经费减少。主要包括办公费1.6万元、邮电费0.68万元、工会经费1.02万元、其他交通费4.5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63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1.49万元，同比减少0.04万元，增长0.3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导致工会经费增加。主要包括办公费1.6万元、邮电费0.68万元、工会经费1.02万元、其他交通费4.5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63万元；七、财政拨款“三公两费”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两费”经费支出预算 7.5万元，同口径比2023年减少7.5万元，下降5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2024年预算安排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0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 0万元，增长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安排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

4.会议费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 0万元，增长0 %。

5.培训费2024年预算安排7.5万元，比上年减少 7.5万元，下降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的项目经费减少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0万元，同比增加 10万元，增长100 %，主要原因是：2023年没有下达政府性基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会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指的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我部门/单位本级及下属单位共有（0）个行政机关和（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46）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0 ）万元，增长（ 0 ）%。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2万元，同比增加0万元，增长 0%。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2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2024年，我部门/单位按照财政预算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对所有预算项目、所有的专项资金都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5.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0万元。

（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详见附件）

（二）项目绩效目标为：（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名词解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直财政部门/单位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直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各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报表